

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 函

地址：806029高雄市前鎮區翠亨北路392號

承辦單位：活動課

承辦人：林非然

電話：8151500#115

傳真：8151396

電子信箱：feiran0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無障礙活字第11370337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傳成果表1份 (57033276_11370337200A0C_ATTCH1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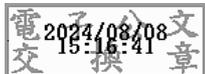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提升市民對身心障礙者成年監護及輔助宣告服務之認識，提供跑馬燈宣導文字，請惠予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保障缺乏自我保護能力之成年身心障礙者之權益，市民應對於身心障礙成年監護及輔助宣告服務有一定之認識，以適時協助有需求之弱勢身障家戶運用相關服務資源，請貴單位協助運用LED跑馬燈設備或單位網頁協助宣傳。宣傳文字內容：「守護身心障礙者權益，成年監護及輔助宣告服務陪您一起做決定！諮詢專線：(07)813-9022。」
- 二、檢附宣傳成果表1份(如附件)，請於完成後協助填報宣傳成果表，免備文逕寄本案承辦人林非然，電話:815-1500轉115，電子郵件信箱:feiran0@kcg.gov.tw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無障礙之家除外)

副本：



主任 李慧玲

